

合肥滨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运营管理领导小组会议纪要

滨投招商字〔2026〕7号

招商运营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6年5月15日

2026年4月27日，集团公司总经理王延在集团十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集团招商运营管理领导小组2026年第7次会议，集团领导贾贤兵、宋军、程锋、陈磊，小组成员刘圣威、俞学明、周贵章、刘晓宁参加会议，文旅公司刘龙、何阳，乡村振兴公司谢小伟、黄健林，芜湖公司王方友等就有关议题列席会议。现将会议内容纪要如下：

一、会议听取了壘街文旅公司关于壘街东区“新芙蓉”商户提前解除合同的议题汇报

壘街东区“新芙蓉”商户法人代表为王丽，现因其丈夫遭遇车祸致全身多处骨折，大脑控裂神志昏迷，需高额手术费治疗，同时需照看家中幼子，无法维持商铺经营，从人文关怀和履行国企社会责任的角度考虑，会议同意与该商户提前解除合同，合同提前解除日为2026年4月27日，壘街文旅公司使用该商户保证金118000元抵扣欠缴的租管费112698元，退还剩余的保证金5302元，水电费据实结算。会议要求，壘街文旅公司要做好相关证明材料的留存，以备查验调阅。

二、会议听取了乡村振兴公司关于磨滩旅游度假区抖音

服务商合作事项的议题汇报

因磨滩旅游度假区原抖音服务商合同到期，为满足产品联动营销需求，增加景区的曝光度并提升景区整体营收，会议同意乡村振兴公司采用集团挂网公开招标的形式确定抖音服务商，客房住宿类整体佣金比例不超过 17%，景区游玩类整体佣金比例不超过 13%，其他内容详见附件。会议要求，乡村振兴公司须坚持选优选精原则，择优确定抖音服务商；在合作中应明确奖惩机制，并设立最低任务标准，以保障合作效果。

三、会议听取了芜湖公司关于签约“等于几集合空间”商户的议题汇报

会议同意芜湖公司与“等于几集合空间”商户签约，签约位置为 11#地块文创园区 7 号楼 1 层 101#铺位，签约面积约 440.85 m²(以实测为准)；合作方式为“保底租金+扣点”，合同期为 3 年，其中：装修免租期 3 个月、经营免租期 5 个月（期间的保底租金正常收取）；保底租金 10 元/m²/月（含物业费），第一个合同年扣点为乙方营业额的 5%、第二个合同年扣点为乙方营业额的 5%、第三个合同年扣点为乙方营业额的 6%；保证金为 35700 元。芜湖公司负责基础装修，总投资概算为 16 万元，对方承诺不在芜湖市本项目外开设同品牌同类型门店。会议要求，芜湖公司需做好经营测算，加强对该商户营业情况的监管；合同中需明确违约条款，合同细节经法务审核把关后方可执行。

报：王延总经理、贾贤兵副总经理、宋军纪委书记、程锋副总经理、
陈磊副总经理

送：罍街文旅公司、乡村振兴公司、芜湖公司

合肥滨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15 日
